

从“结对”到“互促”

——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与深圳罗湖区法院探索党建业务深度融合“新样本”纪实

郑裕虹 李 缘

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
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旗帜领航 法徽闪耀——

深圳罗湖，这片金融商贸的沃土之上，新兴产业的星火正以燎原之势蔓延——低空旅游如灵翼划破产业天际，生物医药以创新之矛攻克技术壁垒，高性能芯片似春笋竞发数字浪潮。在这片创新热潮中，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以司法为犁深耕法治土壤，滋养着产业升级的根系。

2024年4月2日，一场跨越层级的党建联动在罗湖写下新篇——最高人民法院第一巡回法庭与罗湖区法院以“党建引领、优势互补、发展共赢”为纽带，正式签订党建结对备忘录。这场结对，以党的创新理论为引领，通过联学共建、资源共享、业务共研、人才共育，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二个坚持”的司法实践，构建起上下联动、协同发力的法治建设新格局，探索出党建业务深度融合的“新样本”，为罗湖的法治建设注入了更磅礴的生机与活力。

协同攻坚，多元治理破壁垒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公报两次强调“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当社会治理的指针指向“人民至上”的刻度，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与罗湖区法院以“消未起之患、治未病之疾”的理念，将司法服务延伸至预付式消费等民生末梢。

“部分经营者在收取预付款后关闭门店或转移资产，导致消费者无法兑付服务；合同中常出现‘不退不换’等霸王条款，消费者陷入被动境地。”

“我们在调研中发现，预付式消费纠纷涵盖了教育培训、健身服务、家政服务、餐饮服务与民生相关的诸多领域，这些纠纷如果不及处理，不仅会产生大批诉讼案件，同时也会影响消费市场信用体系的建设。”

在罗湖区法院“清风课堂”上，一场由党建引领的预付式消费治理研讨会正进行得如火如荼，而此次调研的问题收集于预付式消费调研组完成的调研报告。

依托党建结对机制，2024年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与罗湖区法院组成联合调研组，历时

3个月走访天河城、金光华等23个重点商圈，发放调查问卷4000余份，形成涵盖经营模式、风险类型、监管盲区的系统性调研报告。“在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的指导下，我们构建了‘数据建模+实地勘验’的双轨调研体系，确保后续工作开展精准性和可操作性。”调研团队成员、法官吴海芬介绍道。

这场跨越层级的司法联动，本质上是党建引领下法治力量的深度下沉。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派出业务骨干全程参与，将新时代“枫桥经验”与深圳消费治理实际相结合，指导罗湖区法院创新提出“信用分级监管+资金动态存管”的治理方案，并形成司法建议发给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随后，这一司法建议得到回函：“将以数字人民币、预付保险等创新手段增强预付资金安全性，并对经营主体的经营风险进行研判，划定企业风险等级，采取差异化监管策略。”这一创新举措，正是党建结对带来的制度性突破——最高法的专业指导与基层法院的实践探索形成合力，推动传统监管模式向“法治+科技”的智慧治理转型。司法建议发出后，罗湖区法院受理预付式消费诉讼案件数量显著下降。

“消费环境是营商环境的晴雨表，更是社会治理效能的试金石。”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法官在结对共建座谈会上表示，“通过党建平台串联司法资源、行政力量、社会监督三股治理合力，罗湖区法院不仅破解了预付式消费纠纷的治理难题，更探索出一条‘党建引领、多元共治’的社会治理‘罗湖样本’。”

随着深化巡回法庭工作机制改革不断推进，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主动利用本部法官巡回办案这一契机，积极促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为包括罗湖区法院在内的辖区法院提供集中授课、面对面帮扶等指导，不仅较大提升了地方法院审判质效，更生动体现了“一巡多效”的深刻内涵。

法治护航，普法聚力筑善治

在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与罗湖区法院党建结对构建的法治建设格局下，普法宣传工作如同一束温暖而明亮的光，照亮了校园与社区的每一个角落，为罗湖增添了浓郁的法律氛围。

2025年5月30日，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罗湖区法院的法官们主

动走进深圳市育新学校，化身法律知识的传播使者。他们围绕“罪与错的关联”“暴力犯罪预防”等主题，精心挑选真实案例，为矫治学生带来了深刻且富有意义的一堂课。课堂上，法律不再是抽象、枯燥的条文，而是化作一个个鲜活的故事，在校园落地生根，滋润着学生们的心田，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

与此同时，深圳市大望学校的40余名学生走进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开启了一场“法治研学”之旅。法官们精心规划参观路线，巧妙设置互动环节，如同一位耐心的导游，带领学生们揭开巡回法庭的神秘面纱。厚重的法院发展史、先进的智慧法庭建设，都在这场研学中一一呈现，让学生们沉浸式感受法治魅力，在心中种下法治的种子。

校园普法的脚步并未停歇，社区普法工作也在同步推进。2025年10月17日，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围绕罗湖区法院参与基层治理工作提出指导意见，要求罗湖区法院进一步加强融入综治中心工作体系。罗湖区法院迅速响应，将调研指导转化为实践成效。依托“无讼社区”法官调解工作室，法官们就地化解矛盾纠纷，将司法服务延伸至社区的“最后一公里”。同时，法官深入社区，通过举办法律讲座、发放宣传资料、现场答疑解惑等方式，将法律知识送到居民身边，让司法服务更深、更实地嵌入基层矛盾纠纷预防化解网络，使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截至2025年12月，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与罗湖区法院联合开展普法活动及交流座谈7场。通过党组织共建这一有力纽带，罗湖区法院将丰富的司法资源深度融入城市治理，让普法宣传如春风化雨般滋润着城市的每一寸土地，用法治之光点亮城市未来。

联动育才，司法智慧共传承

“调解不是和稀泥，而是用法治智慧缝合社会关系的裂痕。”2025年5月19日，在罗湖区法院“思·享会”现场，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特邀调解员、退休法官张明的开场白掷地有声。这场由党建结对催生的司法沙龙，成为传递法治理念的生动课堂。

为破解青年干警从理论到实践的融合难题，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与罗湖区法院以党组织结对共建的创新载体，联合成立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常态化开展“思·享会”、青年干警

读书交流会、业务调研等活动，构建起跨层级司法法法传导的立体网络。

“‘思·享会’活动中，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选派资深法官组成‘导师团’，通过‘案例剖析+理念阐释+技巧演示’的三维教学模式，将重大疑难案件审理经验转化为可复制的调解方法论，这种穿透式指导，让我们突破了经验主义的局限。”罗湖区法院干警李恒恒分享后感慨道，张明法官的分享如清泉，给他带来全新感悟。

在司法能力锻造的更深层次，党建结对也成为激活青年司法的“一池春水”。2022年，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与罗湖区法院启动“雏鹰计划”，通过“基层选派+一巡培养+返岗实践”的人才孵化模式，创建了跟班学习机制。

万婷作为第二批跟班学习的青年法官，在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的沉浸式学习中，参与了案件办理、案例研讨和学术交流活动，直面各类型司法热点难点。“在这里，我亲身重大疑难案件审理，见证司法智慧与担当。前辈的严谨细致、同仁的切切共勉，让我对法律精神有了更深刻的体悟。”她在结业分享会上感慨道。

“党建结对不是简单的资源输送，而是司法基因的深度融合。”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法官表示。

2025年，参与“雏鹰计划”跟班学习的5名干警中，罗湖区法院法官梁媛被授予“深圳市审判业务专家”称号，法官吴海芬承办的案件入选人民法院案例库，万婷被择优选派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中级人民法院挂职副院长。这些成绩印证着党建引领下的人才培养成效：当基层法院的实践土壤与最高司法机关的智慧养分相结合，培育出的不仅是业务骨干，更是推动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的种子力量。

从“结对”的携手同行，迈向“互促”的深度融合，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与罗湖区法院开展党建结对，不仅实现了资源的整合共享，全方位提升了司法理念、司法能力，更加强上下联系、服务基层干警，是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的又一崭新探索。

未来，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将与罗湖等地方法院一道，继续紧抓党建这把“金钥匙”，发挥各自优势，彼此取长补短，以更坚定的信念、更具创新的思维、更务实的举措，共同绘就粤港澳大湾区法治生态圈的壮丽图景。

苏州“E法桥”回应诉求2.9万条

本报讯 “有了‘E法桥’，就有了直达通道，随时随地留言，法官回复也快，心里踏实！”近日，一起案件的当事人焦某道出了使用“E法桥”的感受。

家住陕西的焦某因贷款逾期被银行诉至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法官引导双方当事人使用“E法桥”平台进行沟通，在线同步提交起诉状、还款记录等材料，焦某也通过平台说明了自己的经济状况和分期还款意愿。经过多轮协商，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法官拟定调解协议，焦某与银行代理律师在线核协议条款确认无误后，以电子签名方式签署，全程仅用时约20分钟。

银行代理律师表示：“以往类似案件如果无法联系到被告或调解不成，往往要经历漫长的诉讼程序，成本高、周期长。现在通过‘E法桥’平台，短时间内就实现了高效调解，既保障了银行债权，也节约了维权成本。”

据悉，“E法桥”平台于2025年3月20日上线。近期，平台全面接入“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微信小程序，实现案件范围全覆盖。经实名认证后，当事人及诉讼代理人可通过文字、图片等形式提交诉求，承办法官或书记员在2个工作日内回复，实现了24小时异步、规范交流，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截至2025年底，苏州法院通过“E法桥”平台及时回应当事人诉求信息2.9万条，两日内回复率超过99%。（裴国强 艾家静）

湖南三地协作保护南岭生态环境

本报讯 近日，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携手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联合签署《南岭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协作框架协议》，同时共同发布《南岭宣言》，凝聚司法之力保护南岭绿水青山。

据介绍，协作法院将构建联席会议、委托合作、要案会商、交流研讨、联动互通、案例发布、联合宣传、共建共享等环境资源审判司法协作机制。三地法院将在南岭生态环境案件的重大、敏感、疑难、复杂的环境资源案件，采取个案会商、专题会商或临时会议的形式，推动生态修复等工作有序推进；加强南岭区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的挖掘、培育、宣传，统一司法理念和裁判标准，提高区域环境资源审判专业化水平和司法能力，为南岭地区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李果 何伦波 肖佳政）

福建长汀畅通水土保持碳汇司法认购通道

本报讯 “谢谢法官提醒，我已聘请专业人员补种树苗，认购了水土保持碳汇，以后再也不会做破坏生态环境的事了！”日前，福建省长汀县人民法院生态环境审判团队法官王敬生，对缓刑考验期内的被告人程某进行了一次实地回访，并查看林地修复进度。

2023年1月，程某为方便运输毛竹，擅自将汀江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的一段山间小路扩建为较宽的公路，违规占用公益林、毁坏阔叶树，严重损害林地种植条件。经核算，其行为造成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损失5万余元。案件审理期间，程某认识到自身错误，主动认购部分水土保持碳汇，并承诺尽快完成林地修复。

据悉，长汀法院创新推行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损失赔偿机制，畅通水土保持碳汇司法认购通道，推动受损生态环境得到实质性、长效性修复。

近年来，长汀法院共审理环境资源刑事案件36件，涉及62人。其中，审结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8件，均判决被告人承担生态修复费用或履行补植复绿、增殖放流等修复义务。此外，长汀法院深化府院联动、跨区域协作，打造“司法固实践基地”等综合性司法修复平台，深化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宣传教育，引导群众自觉守护绿水青山。（项永锋 丘群美）

陕西宁陕：“法院+妇联”联动化解家事纠纷

本报讯 为深入推进家事纠纷源头治理，切实提升基层妇联组织化解家事矛盾的专业能力，1月22日，陕西省宁陕县人民法院组织家事审判法官赴县妇联，为33名妇联执委开展家事纠纷业务专题培训。

培训中，法官立足宁陕法院近三年家事纠纷审理实际情况，围绕家事纠纷特点类型、婚姻家庭法律法规、调解沟通技巧、诉调对接流程及矛盾排查治理等核心内容，结合赡养抚养、离婚纠纷、财产分割等常见案件类型，以“以案释法+实务讲解”的方式，深入浅出解读家事纠纷处理原则、证据收集要点、调解突破口和司法确认程序，重点讲解“排查预防”“柔性调解”“情感疏导”“法理情融合”等实操方法，帮助参训人员精准把握纠纷症结，提升矛盾化解实效。

此次培训是宁陕法院深化“法院+妇联”家事纠纷联动化解机制的重要举措。下一步，该院将持续加强与妇联等部门的协作配合，常态化开展送法进基层、业务培训、联合调解等活动，不断完善诉调对接、信息共享、联动处置工作机制。（杨 英）

上接第一版

“怕挨打？”杨明看着他，“那你想，如果是你的母亲被人撞了，肇事者跑了，事后还偷拍你的母亲，说她是装的，你是什么心情？”

刘国发彻底垂下头，良久，哑声说道：“我认错，也愿赔。可家里实在难……能否商量？”

三日，在昌邑区法院调解室里。李秋英步履仍艰，刘国发满面愧色。经调解，双方达成协议：刘国发赔偿各项损失23万余元；李秋英方鉴于其诚恳悔过，不再追究刑责。

签字时，刘国发手抖着鞠躬：“李姐，对不起……”李秋英点了点头，没说话，但眼里的冰霜已经化开了。

临近2026年元旦，杨明案后回访李秋英一家，当得知她已逐步走出伤痛，杨明心里的一块石头终于落地。

这时，书记员问：“杨姐，这案子矛盾那么深，到底是哪步走对了呢？”

杨明微笑着说：“或是那炉柴火吧。法律条文是冷的，但人心温暖。心暖了，事才好办。”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强调，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这为基层治理指明了方向。昌邑区法院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坚持深入基层一线，倾听民意，力促案结事了，真正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这缕从柴火旁升起的司法温度，正是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基层播下的火种，它温暖不息，光亮永恒，将和谐安定深深融入群众心田。（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



浙江长兴县法院：

普法走进“唐潮十二坊”

近日，浙江省长兴县人民法院干警前往“唐潮十二坊”景区夜市街区，为游客讲解旅游合同、消费维权等法律知识，并现场解答游客提出的如何防范诈骗、鉴别商品真伪等问题，为地方旅游发展提供坚实的司法保障。图为干警发放宣传单。（茹 玉 严思斯 摄）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以法为媒·与法同行

雪地里270分钟，等一份心底的公正

决，难免对法院产生误解，这份负面印象可能伴随一生。

“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不能只停留在程序合规上。”我暗下决心要多查一分。

经与原告公司反复沟通，逐一审阅证据，终于捕捉到关键线索：这11人曾共事于同一项目，牵头人是黑龙江籍的简某，我们查到了他的户籍地址——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某村。

2024年1月28日，距离春节还有一段时间，我和康宇踏上1600公里的寻踪之路。佳木斯素有“东北”之称，寒天气温低至零下二十余摄氏度，寒风如刀，呼吸间满是冰碴。市区通往村里的乡道被厚雪覆盖，积雪结冰如镜面，车子频频打滑，每一公里都走得格外艰难。

中午抵达村里后，我们先到派出所查询，得知简某户籍在此，但常年不在村里，辗转至村委会，答复依旧。在网格员带领下，我们来到简某户籍登记的房屋前，简某家的院子落了锁，但屋门紧闭。窗户上没有生活形成的霜雾，透过窗户看进去，房子像是

长时间无人居住。

我和康宇站在茫茫雪地里，积雪没过脚踝，寒气浸骨，手脚渐渐失去知觉。难道千里奔波要无功而返？正当我们思索时，一头耳朵系着褪色红绳的老黄牛闯入视线，它在门口踱步蹭门，始终不肯走远。“牛在，人大概率就在附近！”这个念头让我们重燃希望，顶着刺骨寒风静静守候。

从正午到夕阳西下，270分钟里，雪粒一次次抽打脸颊，手脚早已失去知觉，但我们始终没有离开。

终于，一个身影朝院门走来。“您是简某吗？我是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的法官。”我们连忙迎上前。

简某先是惊讶警觉，知晓我们冒严寒千里寻他只为核实情况时，眼眶瞬间泛红，紧紧握住我的手：“就冲这份心，我完全信任你们！”

简某道出真相：11名劳动者确实欠公司垫付款，但公司也拖欠他们的务工补助，双方因款项拖欠僵持不下才引发诉讼。在他的协助下，我们很快联系上其余10名劳动者。

考虑到双方互负债务的实际情况，我们组织线上调解，释明法律、引导换位思考。最终，双方达成一致：以拖欠补助抵扣部分垫付款，剩余款项分期支付。

当最后一笔款项自动履行完毕，简某特意发来信息：“谢谢法官，你们没让我觉得被忽视，这份公正我们记一辈子！”

风雪兼程1600公里，雪地里270分钟的坚守，每一分钟都是对司法初心的叩问。

司法公正从不是冰冷的程序，而是藏在千里奔波的执着里，藏在寒风中的坚守里，藏在当事人发自内心的认可里。作为法官，我们多一分坚持与细致，就能让当事人少一分遗憾，多一分对法律的敬畏与信任。这份坚守，只为司法不留憾，只为让公平正义的温度，抵达每一个人的心底。（梁朝宝/口述 康宇/整理）

办案手记